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3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
(二)会议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五、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六、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南天信息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任,加快落实云南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综合考虑疫情对物业租户带来的负面影响,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扩租方案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自有经营性房产租金减免实施方案,与客户共渡难关,分担企业社会责任,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一)本次减免租金安排
1、减免对象:承租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在云南省内自有经营性房产中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在云南省外的经营性房屋出租的,执行房屋所在地租金减免政策。中小微企业范围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规定执行;
2、减免期限:2020年2月1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6月审议通过,租金减免期限为半个月至三个月;现根据云南省相关政策要求,对承租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在云南省内自有经营性房产中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公司拟将原租金减免期限扩展至2020年2月1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全时段;
(二)减免金额:经初步测算,本次扩租租金减免期限措施涉及金额约为442.41万元(不包含公司于2020年6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20.89万元租金减免金额),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三)为确保本方案能够有序、高效实施,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規规定的范围内全权执行上述扩租租金减免期限相关事宜。

二、本次减免租金对公司的影响
(一)预计本次扩租减免期限措施涉及金额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的影响约为442.41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0.13%;对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约为32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41%。本次扩租减免期限措施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扩租减免措施对公司的影响所用,最终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本次扩租减免期限措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二)本次扩租减免期限措施是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体现,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的发展,积极快速做好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扩租租金减免期限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扩租减免租金期限系应对新冠疫情背景,与客户携手共渡难关,以降低疫情对公司及客户经营造成的冲击而做出的安排,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本次扩租减免期限的安排部署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事项。

四、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南天信息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南天信息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4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
(二)会议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
(四)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峰先生主持。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表决情况: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审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6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落实国企深化改革关于压缩管理层级要求以及适应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立方”)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便于大股东更清晰地独立表达其真实意愿,优化资源聚合,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公司拟与刘宇明等星立方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概述
公司为拓展教育信息化业务,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受让星立方定向增发,获得星立方28.54%的股权,成为星立方的第一大股东;通过与刘宇明等星立方核心股东签署《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宇明、李晓军等关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的方式,取得星立方1.71%的股权,刘宇明等持有星立方44.18%的股份表决权,公司合计持有及控制星立方72.71%股份的表决权,并通过召开董事会中的多数席位获得星立方董事会控制权,实现对星立方的实际控制。

云南省国资委要求云南省属国有企业减少管理层级,提出了国有企业管理层级及数量不超过三级等原则性要求,并通过云南省《国有企业改革攻坚战实施方案》和《云南省属企业全面深化国企改革攻坚战责任书》,明确了国企改革深化压缩管理层级等改革任务。星立方拥有七个子公司,其中一个子公司下设一个孙公司,两个重孙公司。目前,星立方下属子公司成为公司的二、四、五级企业,但由于星立方业务发展需要,加之国资监管涉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决策要求,公司无法将星立方下属子公司简单的撤销或者合并,受疫情冲击,公司对星立方下属两重孙公司管理难度,亦无法在短期间内修改文件,致使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管理层级大幅增厚。根据国资委要求压缩管理层级,同时为支持星立方业务发展,提高星立方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解除与刘宇明等星立方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公司对星立方的投资仍属于公司的战略投资,公司将与星立方继续维持业务协同,继续共享技术和市场信息。

二、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主要内容
经《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各方平等友好协商,签署《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宇明、李晓军等关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刘宇明
乙方2:李晓军
乙方3:姜辉
乙方4:朱群
乙方5:曹鹏
乙方6:张源
乙方7:胡朝宇

乙方8:李艳
乙方9:焦隹
以上乙方1、乙方2、乙方3、乙方4、乙方5、乙方6、乙方7、乙方8、乙方9合称为“乙方”)

(二)协议内容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在对星立方重大事项决策时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但双方在星立方重大事项决策方面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星立方章程的规定,以所持股份(依照各自自愿独立发表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甲乙双方不再受《一致行动协议》约束,亦不再享有《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的权利或承担的义务。
2、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星立方董事会成员精简至五人,其中甲方委派2名董事,并推荐董事长人选,其他董事推荐3名董事。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星立方财务总监不再由甲方委派。
4、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甲方对星立方的直接持股,即甲方仍持有星立方2,600万股股份并享有相应股东权利,未来星立方若非公开发行股票增资扩股时,甲方有权按照持股比例优先认购新股。
5、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乙方对《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宇明、李晓军等关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业绩承诺条款的履行。
6、星立方及其总经理刘宇明承诺,本协议生效后,将积极拓展公司业务及利润增长点,开展资本运营,保障甲方投资的保值增值。
(三)协议的生效、变更或解除
1、本协议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非经各方协商一致并采取书面形式,本协议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
(四)违约责任
如任何一方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应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对公司的影响
(一)解除协议生效后,公司持有星立方28.54%的股权不变,仍为星立方第一大股东,公司对星立方的投资仍属于公司的战略投资,公司将与星立方继续维持业务协同,继续共享技术和市场信息,公司将按照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对星立方进行日常管理,对其生产经营、管理决策仍有重大影响。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中相关规定,公司自释放对星立方控制权后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会计核算变更为按权益法核算,公司年度合并报表收入预计将减少约3,000万元左右(经审计)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0.91%;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造成重大影响,解除与星立方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对公司总体影响相对较小,且公司将积极开拓其他业务,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三)通过解除与刘宇明等星立方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星立方不再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压缩管理层级要求,同时,释放对星立方的控制权有利于公司减轻对境外投资企业的监管压力与经营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解除与星立方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解除与星立方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压缩管理层级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减轻对境外投资企业的监管压力与经营风险,有利于整合并优化现有资源配置,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将发生相应变更,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解除与星立方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解除与星立方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南天信息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南天信息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一)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事项对应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2020年12月11日15:0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11日上午9:00—11:00。
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南天信息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人:刘硕、王希
联系电话:0871-68279182、63366232
传真:0871-63317397 邮编:660041
邮箱:shesh@niantian.com、wangq@niantian.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二)南天信息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7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于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昆明国际会展中心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议题: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下午15:00;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至2020年12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7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7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星立方股份的所有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网址
1、投票代码:360948
2、投票简称:南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20年12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7、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8、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事项对应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解除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			

注:投票人在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只能任选其一。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的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和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5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对新冠疫情扩展减免租金期限的议案》,为全面落实云南省委、省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运行决策部署,切实纾解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降低实体经济成本,经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自有经营性房产租金减免实施方案,减免期限为自2020年2月1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租金减免金额为220.89万元。近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国资委、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商务厅、云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鼓励免房租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云国资财管〔2020〕125号),根据上述通知要求,为共同应对疫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8日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扣除。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Y0日	Y0日	1.50%
A类	7日≤Y0且<30日	30日	0.75%
	30日≤Y0且<180日	Y≥180日	0.50%
C类	<Y0日	Y≥30日	1.50%
	7日≤Y0且<30日	Y≥30日	0.5%

对持有期限小于30日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大于等于30日且小于90日的,赎回费用的75%归基金财产;对持有期限大于等于90日且小于180日的,赎回费用的50%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如发生紧急情况,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各基金申购、赎回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3、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持有财通安盈混合A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期限超过30日但小于180日,现欲转换为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假设财通安盈混合A类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元,转入财通成长优选混合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0.50%,申购补差费率为0.7%,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10,000×1.100×0.50%=55元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10,000×1.100-55=10,945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0,945×0.7%/1+0.7%=76.08元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55+76.08=131.08元
转入份额= (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1.100-131.08/1.200=9,057.43份
4、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 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

5.2.3 可办理转换业务的本基金销售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财通基金直销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人通过财通基金直销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扣款金额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人在办理本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7.1 基金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网址:<https://cft.fund.com>
直销柜台: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邮编:200120
客服电话:400-820-9888(免长途话费)
直销联系人:何亚玲
直销专线: 021 2053-7888
直销传真: 021 2053-7999
客服邮箱:service@cftfund.com
公司网站:www.cftfund.com
APP:财通基金
7.1.2 非直销机构
1、代销机构无。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调整本基金的业务办理机构,并及时公告。
3、基金各销售机构可能因业务安排、系统设置等原因,在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时,相关业务规则、办理时间和要的资料、信息等有所区别,投资人在办理本公告网上相关业务时,除应遵照本公告内容外,还应按照各销售机构的要发布告知。以上各销售机构的地址、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参见本基金的份额发售公告、相关业务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也可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热线咨询。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基金网站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投资者仅对涉及基金开放日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0年11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tfund.com查阅《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或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上限进行限制,如本基金单一投资人申购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单一投资人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申购申请。
风险提示:
本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本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网上交易管理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區別,定期定额投资具有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证券代码:002490 公告编号:2020-06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墨龙”或“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539号,关于对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20年11月27日前报送相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共同研究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并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进一步补充、完善,同时相关内容落实会计师及评估机构发表核查意见,预计无

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关注函》回复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12月4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部门加紧核查,积极推进,尽快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华塑 公告编号:2020-088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告知函有关问题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会议准备工作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收到告知函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告知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等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